

2026 年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教育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教育体制改革的思路 and 措施以及教育发展的方向、重点、结构、速度，并协调指导实施。

(二) 负责监督学校经费使用和学校收费执行情况；指导学校的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工作；对教育专项经费进行管理和监督；负责我街道教育统计工作。

(三) 综合管理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工作；负责教育评估；对教育质量进行检查；指导办学体制、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指导各类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工作；协助市教育局对我街道辖区内市属学校安全工作进行统筹管理。

(四) 监督、检查各学校贯彻执行教育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负责督学工作，督导、检查办学单位履行教育职责和巩固提高“两基”、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工作；督导评估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

(五) 规划和协调教育科研工作；协调和指导学校开展教学研究和改革；指导选用教材和教学参考资料；协调规划、管理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教学设施设备建设工作；指导教育信

息化工程的实施；指导教育管理信息、统计工作。

（六）协助市教育局开展民办成人教育机构、民办中小学、幼儿园的审批和管理工作。

（七）规划并负责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工作及国防教育工作。

（八）负责各中小学的招生计划制定和招生录取工作。

（九）统筹、组织和指导我街道干部职工、农民的学历教育、文化职业技术教育、继续教育等成人教育工作。

（十）主管教师工作；指导实施各级各类教师资格制度；规划并指导各类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

（十一）指导学校工会工作，维护教职工的合法权益，推进学校民办建设。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对外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协调、指导各种教育社团组织工作。

（十三）规划、指导推广普通话和文字规范工作。

（十四）承办街道办事处和上级教育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办本级预算。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办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6505.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26505.67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6505.67	本年支出合计	26505.6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6505.67	支出总计	26505.67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6505.67	26505.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26505.67	26505.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6505.67	509.55	25,996.12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6505.67	509.55	25,996.12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902.53	509.55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902.53	509.55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3389.90	0.00	23389.9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576.16	0.00	1576.16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644.96	0.00	1644.96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1707.60	0.00	11707.6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461.18	0.00	8461.18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13.24	0.00	213.24	0.00	0.00	0.00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13.24	0.00	213.24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505.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26505.67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6505.67	本年支出合计	26505.67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6505.67	支出总计	26505.6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6505.67	509.55	25,996.12
[205]教育支出	26505.67	509.55	25,996.12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2902.53	509.55	0.00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902.53	509.55	0.00
[20502]普通教育	23389.90	0.00	23389.90
[2050201]学前教育	1576.16	0.00	1576.16
[2050202]小学教育	1644.96	0.00	1644.96
[2050203]初中教育	11707.60	0.00	11707.60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461.18	0.00	8461.18
[20599]其他教育支出	213.24	0.00	213.24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213.24	0.00	213.24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509.55
[301]工资福利支出	383.80
[30101]基本工资	28.36
[30102]津贴补贴	67.63
[30107]绩效工资	26.5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6.4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1
[30113]住房公积金	11.6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6.3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83
[30201]办公费	25.50
[30202]印刷费	5.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7]邮电费	4.50
[30209]物业管理费	10.00
[30211]差旅费	5.00
[30213]维修（护）费	17.75
[30214]租赁费	5.00
[30218]专用材料费	5.00
[30226]劳务费	1.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8.88
[30228]工会经费	13.2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2
[30302]退休费	9.46
[30307]医疗费补助	0.46
[310]资本性支出	5.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5996.12
[301]工资福利支出	59.46
[30102]津贴补贴	59.4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447.00
[30201]办公费	110.00
[30207]邮电费	1.00
[30211]差旅费	60.00
[30214]租赁费	5.00
[30215]会议费	10.00
[30216]培训费	50.00
[30218]专用材料费	14.00
[30226]劳务费	5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3,132.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70.77
[30305]生活补助	10,264.37
[30308]助学金	6.40
[310]资本性支出	753.52
[31009]土地补偿	753.52
[312]对企业补助	524.80
[31204]费用补贴	524.80
[399]其他支出	10,940.57
[39908]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10,940.57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509.55	509.55	509.55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509.55	509.55	509.55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83.80	383.80	383.8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83	110.83	110.8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2	9.92	9.92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5.00	5.00	5.00				

注：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5996.12	25996.12	25996.12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25996.12	25996.12	25996.12	0.00	0.00	0.00	0.00	
素质教育 专项	340.00	340.00	34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年度义务教育统考测评工作、学科教研工作、民办学校教育审计工作、体育比赛活动、教师培训、师生文体活动及公办学校智慧体测项目,保证东城街道素质教育质量有所提升。
教师招聘 项目	45.00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为确保东城义务教育师生比 100% 达标, 落实做好年度教师招聘工作。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	1598.27	1598.27	1598.27	0.00	0.00	0.00	0.00	按照小学每生每年 1150 元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5%。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2686.02	2686.02	2686.02	0.00	0.00	0.00	0.00	按照初中每生每年 1950 元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5%。
低保及低收入家庭在校学生补助	8.03	8.03	8.03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东莞市低保家庭、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在校学生助学补助实施方案》(东教育规(2025)2号)文件精神,落实对符合资助条件的学生补助。
学前教育 幼儿资助	6.40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开展我市 2025-2026 学年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落实学前资助工作,确保符合补助条件的儿童每人每学年补助 1000 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教师补助 专项	59.46	59.46	59.4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发放教师节慰问金问题的通知》（东教计〔2010〕12号）文件，我街道参照市直属学校教师节慰问金的补助标准发放慰问金。完成街道公办学校教师节慰问金的补助。
民办代课 教师补助	205.20	205.20	205.20	0.00	0.00	0.00	0.00	针对街道原民办代课教师的实际情况，及时向符合条件的男年满60周岁、女年满55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减轻受助服务对象经济负担。
学校、幼儿 园补助项目	1195.00	1195.00	1195.00	0.00	0.00	0.00	0.00	1. 落实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2. 落实东城街道购买公办学位费用补助；4. 落实课后服务街道财政专项补贴。
中考考务 费	33.40	33.40	33.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相关考务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落实做好东城街道每年中考考务工作，保障考试顺利进行。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义务教育 阶段积分制入 学民办学位阶 梯式学位补贴	8461.18	8461.18	8461.18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领取学位补贴的人数、读公办学校的学生人数之和,占东城公民义务教育阶段的总学生人数的95%。落实完成国家和省提出“优化义务教育结构调整”和“随迁子女入学”的政策要求,进一步提高我街道随迁子女公共教育服务水平,提升全市教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
免费义务 教育教科书及 字典补助(小 学)	46.69	46.69	46.69	0.00	0.00	0.00	0.00	及时对全省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和对小学一年级学生免费提供学生字典,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套”。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免费义务 教育教科书及 字典补助(初 中)	172.83	172.83	172.83	0.00	0.00	0.00	0.00	及时对全省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和对小学一年级学生免费提供学生字典,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5%。
免费义务教育教科书及字典补助(中央、省级)	803.36	803.36	803.36	0.00	0.00	0.00	0.00	及时对全省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和对小学一年级学生免费提供学生字典,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套”。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5%。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省级)	4950.00	4950.00	495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小学每生每年 1150 元、初中每生每年 1950 元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5%。
完善历史已建公办学校用地手续工作专项	753.52	753.52	753.52	0.00	0.00	0.00	0.00	结合东城街道实际,通过从轻行政处罚、简化优化用地规划核查、“房地分离”补办、丰富供地主体和路径等改革措施,妥善解决我街道已建公办学校用地手续历史遗留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城教育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题,全力保障我街道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学前教育 免保育教育费	1569.76	1569.76	1569.76	0.00	0.00	0.00	0.00	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免除学前一年儿童保育教育费。
东城立新 学校项目	3062.00	3062.00	3062.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学校前期筹办工作正常开展,确保 2026 年 9 月小学正常开学。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6505.67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1027.29万元，增长4%，主要原因是2026年我街道新建一所九年一贯制学校，增加了预算收入；支出预算26505.67万元，比上年增加1027.29万元，增长4%，主要原因是2026年我街道新建一所九年一贯制学校，增加了预算收入。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公务支出，结合工作实际，取消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公务支出，结合工作实际，取消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万元，主要是新增及更换办公设备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XX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万元，增长/下降**%，主要原因是**（或：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	1598.27	按照小学每生每年1150元

		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5%。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2686.02	按照初中每生每年 1950 元 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5%。
学校、幼儿园补助项目	1195	1. 落实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2. 落实东城街道购买公办学位费用补助；4. 落实课后服务街道财政专项补贴。
义务教育阶段积分制入学民办学位阶梯式学位补贴	8461.18	通过实施本项目，领取学位补贴的人数、读公办学校的学生人数之和，占东城公民办义务教育阶段的总学生人数的 95%。落实完成国家和省提出“优化义务教育结构调整”和“随迁子女入学”的政策要求，进一步提高我街道随迁子女公共教育服务水平，提升全市教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
免费义务教育教科书及字典补助（中央、省级）	803.36	及时对全省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和对小学一年级学生免费提供学生字典，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套”。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5%。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中央、省级）	4950	按照小学每生每年 1150 元、初中每生每年 1950 元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5%。

完善历史已建公办学校用地手续工作专项	753.52	结合东城街道实际，通过从轻行政处罚、简化优化用地规划核查、“房地分离”补办、丰富供地主体和路径等改革措施，妥善解决我街道已建公办学校用地手续历史遗留问题，全力保障我街道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	1569.76	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免除学前一年儿童保育教育费。
东城立新学校项目	3062	保障学校前期筹办工作正常开展，确保2026年9月小学正常开学。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